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中却工业与	14工業	服務機關	1.行政院力	大陸委員會		職稱	1.副主任委員
中報八姓名	申報人姓名 林正義		2.	. 4		職稱	2.
申報日	107年05月	01 日		申報類別	卸(離)職申韓		
配	偶 及 未	成年子女	t	配	偶及未	成	年 子女
稱	謂	姓名	名	稱	謂		姓名
配偶		陳哪真			-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					4		
土 地	坐 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新北市汐止區横	科段横科小段	101	10000 分之 599	林正義	88年12月	買賣	(超過五年)
新北市汐止區橫	科段橫科小段	377	10000 分之 599	林正義	88年12月	買賣	(超過五年)
新北市汐止區機 段	科段東勢坑小	7,632	10000 分之 599	林正義	88年12月	買賣	(超過五年)
土		也	變	動	情		形
土 地	坐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
2.建物(房屋	及停車位)		•			:	
建物	標示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新北市汐止區積 段	科段東勢坑小	99.32	全部	林正義	88年12月	買賣	(超過五年)
建	į	物	變	動	情		形
建物	標示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·
(三)船舶							
種	類	總・頓・數	 船 籍 港	 所有人	登記(取	登記(取	取得價額

種	<u>.</u>	類	總噸	數	船	籍。清	杏	所	有	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彳	子 價	額
本	欄空白					,									

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100 min	ป <i>ล</i> ์	刑	뫄	浩	k	rice .	量	所	±	1	登記(取	登記(取	取	得	净	<i>₹</i> 6
廠	牌	空	號	/ TC	缸	容	里	rij	有	^	得)時間	得)原因	#	17	價	額

<u> </u>					T	1	1
Honda CRV			1,997	陳哪真	96年3月	買賣	750,000
Nissan Sentra			1,597	陳哪真	93年11月	買賣	550,000
(五) 航空器							
<u></u> 型	式	製造廠名稱	國籍標示 及編號	 所 有 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	小幣之羽	見金或旅行支	栗)(總金額	:新臺幣 >	t)		
幣	別所	有	人	外 幣 總	額新臺	幣總額或折	合新臺幣總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	小幣之名	字款)(總金額	:新臺幣	元)	•		
存 放 機 構	種	塡	幣別	」所 有 人	外 幣 總	新臺幣新臺幣	下總額或折合 幣 總 額
未達申報標準							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 1.股票(總價額:新雪		幣 元)					
名	所	有 人	股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總 別 總	.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
2. 債券(總價額:新	臺幣	元)					
名 稱代碼所	有,	人買賣機構	單 位	數票 面 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總 別 總	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	價額:	新臺幣	元)				
名 稱所 有	人	受託投資機材	黄單 位	票 面 價數 (單位淨值	外幣幣	新臺幣總	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· .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 (總付	實額:新	折臺幣 ラ	t)				
名	所	有 人	單 位	數價	額外幣幣	新臺幣總	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
本欄空白							
(九)珠寶、古董、字畫/	· と其他具	L有相當價值≥	こ財産				
1.珠寶、古董、字畫及	と其他具	↓ 有相當價值≥	と財産(總價	額:新臺幣	元)		
財 產 種	類項		件,	所 有	人们	.	額
本欄空白							
2. 保險							

2. 保險

保	險	公	司	保	險	名	稱	要	保	人	備	註
中華	郵政			簡易人	壽十年期	月長春保	除	林正義				
南山	人壽			人壽險				林正義				
南山	人壽	-		人壽險		-		林正義				
南山	人壽			人壽險	-			林正義				
南山	人壽			人壽險	٠.			林正義		-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南山	人壽			人壽險				林正義				

(十)債權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種	類	債 權 人	. 債	青 務	人	及	地	址	餘 額	取得(發生) 時 間	取得(發生) 原 因
本欄空白											

(十一)債務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餘	額	取得(發生)時間	取得(發生) 因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4.0 (B)	<i>**</i>	П

(十二)事業投資(總金額:新臺幣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投	資	事	業	地	址	投	資	金	額	取得(發 時	生) 間	簽生) 因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-

(十三)備 註

本欄空白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,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林正義